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Kinetic Development Group Limited

力量發展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1277)

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中期業績公告

財務摘要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變動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百萬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百萬元	
收益	2,509.5	2,532.4	-0.9%
收益—採煤分部	2,330.3	2,508.1	-7.1%
毛利	1,176.2	1,554.7	-24.3%
毛利率	46.9%	61.4%	-14.5個百分點
除稅前溢利—採煤分部	864.0	1,476.5	-41.5%
除稅後溢利	558.1	1,085.2	-48.6%
淨利潤率	22.2%	42.9%	-20.7個百分點
每股盈利			
—基本	人民幣6.68分	人民幣13.00分	
—攤薄	人民幣6.66分	人民幣13.00分	
每股中期股息	5.0港仙	4.0港仙	

力量發展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連同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同期的比較數字如下：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附註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收益	4	2,509,517	2,532,355
銷售成本		<u>(1,333,359)</u>	<u>(977,668)</u>
毛利		1,176,158	1,554,687
其他收入及損失，淨額	5	(32,721)	58,762
金融資產公允價值變動(虧損)/收益	16	(64,888)	15,597
銷售開支		(16,298)	(20,677)
行政開支		<u>(281,483)</u>	<u>(174,431)</u>
經營溢利		780,768	1,433,938
應佔聯營公司溢利減虧損		6,498	12,015
融資成本	7	<u>(37,329)</u>	<u>(43,877)</u>
除稅前溢利	6	749,937	1,402,076
所得稅開支	8	<u>(191,811)</u>	<u>(316,909)</u>
期內溢利		<u>558,126</u>	<u>1,085,167</u>
其後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的期內 其他全面收益：			
換算中國境外業務財務報表產生的匯兌差額		<u>(13,657)</u>	<u>(20,312)</u>
期內全面收益總額		<u><u>544,469</u></u>	<u><u>1,064,855</u></u>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五年	二零二四年
附註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應佔期內溢利：		
本公司股東	561,586	1,095,281
非控股權益	<u>(3,460)</u>	<u>(10,114)</u>
	<u>558,126</u>	<u>1,085,167</u>
應佔期內全面收益總額：		
本公司股東	548,173	1,074,656
非控股權益	<u>(3,704)</u>	<u>(9,801)</u>
	<u>544,469</u>	<u>1,064,855</u>
本公司股東應佔每股盈利	9	
—基本	人民幣6.68分	人民幣13.00分
—攤薄	<u>人民幣6.66分</u>	<u>人民幣13.00分</u>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未經審核

	附註	二零二五年 六月 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0	3,541,772	3,431,271
使用權資產	11	183,987	186,832
無形資產	12	3,442,544	3,200,749
商譽	13	344,556	156,181
於聯營公司的權益		338,470	174,032
遞延稅項資產		86,708	75,142
建議收購預付款	14	1,335,990	2,236,770
其他非流動資產	15	532,750	261,055
非流動資產總值		9,806,777	9,722,032
流動資產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16	207,404	334,409
存貨	17	3,223,357	1,716,335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	18	555,803	200,439
已抵押及受限制存款	19	132,299	127,584
銀行存款及現金	19	394,507	629,937
其他非流動資產即期部分	15	68,818	259,990
流動資產總值		4,582,188	3,268,694
流動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	20	2,474,638	1,522,347
合約負債		1,362,990	891,021
銀行貸款及其他借款	21	443,790	535,720
租賃負債	22	27,170	20,363
應付所得稅		461,035	456,410
流動負債總額		4,769,623	3,425,861
流動負債淨額		(187,435)	(157,167)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9,619,342	9,564,865

		二零二五年 六月 三十日	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附註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負債			
銀行貸款及其他借款	21	390,000	342,600
租賃負債	22	41,669	57,193
長期應付款	23	793,006	779,414
遞延稅項負債		98,719	53,362
復墾成本撥備		59,608	57,549
		<u>1,383,002</u>	<u>1,290,118</u>
非流動負債總額			
		<u>1,383,002</u>	<u>1,290,118</u>
資產淨值			
		<u>8,236,340</u>	<u>8,274,747</u>
權益			
股本	24	54,293	54,293
儲備		8,124,396	8,173,983
		<u>8,178,689</u>	<u>8,228,276</u>
本公司股東應佔權益總額		8,178,689	8,228,276
非控股權益		57,651	46,471
		<u>8,236,340</u>	<u>8,274,747</u>
權益總額			
		<u>8,236,340</u>	<u>8,274,747</u>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1. 公司及集團資料

力量發展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於二零一零年七月二十七日根據第22章《公司法》（一九六一年第3號法例，經綜合及修訂）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一間獲豁免有限公司，其股份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公開交易。本公司的註冊辦事處地址為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主要從事採掘及銷售煤炭產品業務。本集團的主要業務於期內並無重大變動。

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公司King Lok Holdings Limited為本公司的直接控股公司；而本公司的最終控股公司為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公司TMF (Cayman) Ltd.。

2.1 編製基準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乃根據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D2所載的適用披露規定編製，以及遵守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該財務資料於二零二五年八月二十日獲准刊發。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乃根據二零二四年度財務報表所採納的相同會計政策（即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編製，惟二零二五年度財務報表預期將反映的會計政策變動除外。會計政策的任何變動詳情載於附註2.2。

編製符合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的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需要管理層作出判斷、估計及假設，而該等判斷、估計及假設會影響本年迄今的政策應用及所申報的資產、負債、收入及開支數額。實際結果可能有別於該等估計。除另有註明者外，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以人民幣（「人民幣」）呈列，且所有數值均已湊整至最接近的千位數（「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載有經選定的說明附註。該等附註包括若干事項及交易的說明，對了解本集團自二零二四年度財務報表以來的財務狀況及表現變動極為重要。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並不包括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編製整份財務報表所需的全部資料。

中期財務報告內所載與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相關的比較財務資料不構成本集團該財政年度的年度財務報表，惟源自該等財務報表。核數師已於二零二五年三月二十五日就該等財務報表作出報告。核數師意見並無作出修改，惟當中核數師提述其促請注意一項有關持續經營的重大不確定性的事宜。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未經審核，但已由本公司的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審閱。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流動負債淨額為人民幣187,435,000元，且誠如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附註14所披露本集團已進行數項收購，已作出預付款人民幣1,335,990,000元。董事估計與上述收購有關的未付餘額和其他額外的資本開支將為人民幣779,460,000元；並有可能為完成收購而承擔其他必要的額外款項。此外，本集團亦一直考慮透過積極尋求潛在採礦項目目標或透過進軍採礦以外的新業務多元化發展其業務，以擴展現有業務。

本集團為上述收購及資本開支提供資金的能力在很大程度上依賴於其未來經營現金流入及其透過外部借款進行融資的能力，其可能受政府宏觀調控政策及煤炭市場價格波動的影響。

董事已評估本集團持續經營的能力，當中已考慮(i)本集團目前的銀行存款及現金結餘；(ii)本集團自本報告期末起至少未來十二個月的預期經營現金流量；及(iii)本集團自本報告期末起至少未來十二個月的資本開支預測，潛在缺口將通過外部借款彌補。董事認為本集團正在積極監控收購的進展和額外的現金需求，並將採取可行的措施來完成交易。本集團亦將謹慎監控其流動性狀況。假設本集團能夠從未來經營活動中產生足夠的現金流入，且在有需要時能夠向銀行或其他金融機構獲得借款，本集團至少有能力償還其在未來十二個月內到期的負債。相應地，以持續經營為基準編製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誠屬適當。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不包括本集團無法持續經營時可能需要對有關資產和負債的賬面價值和重新分類而作出的任何調整。

2.2 會計政策的變更

本集團已於本會計期間就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應用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會計準則第21號「外匯變動的影響—缺乏可兌換性」(修訂本)。由於本集團並未進行任何以外幣結算且該外幣不能兌換成其他貨幣的交易，故該等修訂對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並無重大影響。

本集團並未應用任何於當前會計期間尚未生效的新訂準則或詮釋。

3. 經營分部資料

為評估分部業績並在分部之間分配資源，本集團的最高營運決策者按以下基準監察各可報告分部應佔的業績、資產及負債：

分部資產包括所有流動及非流動資產，但不包括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及遞延稅項資產。分部負債包括所有流動及非流動負債，但不包括應付所得稅、除所得稅以外的應交稅費及遞延稅項負債。

收益及開支參考各分部產生的收益及各分部產生的開支或各分部應佔的資產折舊或攤銷而產生的開支分配至可報告分部。總辦事處及企業開支不會分配至個別分部。

除稅前溢利用於評估可報告分部的表現。

(i) 分部業績、資產及負債

	採煤分部		其他分部		總計	
	截至 二零二五年 六月三十日止 六個月 人民幣千元	截至 二零二四年 六月三十日止 六個月 人民幣千元	截至 二零二五年 六月三十日止 六個月 人民幣千元	截至 二零二四年 六月三十日止 六個月 人民幣千元	截至 二零二五年 六月三十日止 六個月 人民幣千元	截至 二零二四年 六月三十日止 六個月 人民幣千元
可報告分部收益	2,330,318	2,508,114	187,921	42,958	2,518,239	2,551,072
分部間收益	-	-	(8,722)	(18,717)	(8,722)	(18,717)
外部客戶收益	<u>2,330,318</u>	<u>2,508,114</u>	<u>179,199</u>	<u>24,241</u>	<u>2,509,517</u>	<u>2,532,355</u>
除稅前可報告分部溢利/(虧損)	<u>863,991</u>	<u>1,476,534</u>	<u>(76,523)</u>	<u>(61,475)</u>	<u>787,468</u>	<u>1,415,059</u>
利息收入	7,054	27,420	11	43	7,065	27,463
融資成本	(34,024)	(41,550)	(3,099)	(2,259)	(37,123)	(43,809)
折舊及攤銷	<u>(75,339)</u>	<u>(67,439)</u>	<u>(33,768)</u>	<u>(19,882)</u>	<u>(109,107)</u>	<u>(87,321)</u>
	於 二零二五年 六月三十日	於 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 二零二五年 六月三十日	於 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 二零二五年 六月三十日	於 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可報告分部資產	9,280,278	9,105,228	4,814,575	3,475,947	14,094,853	12,581,175
期/年內非流動分部資產增加額	409,425	1,466,147	300,524	182,945	709,949	1,649,092
可報告分部負債	<u>3,547,229</u>	<u>3,067,974</u>	<u>1,867,371</u>	<u>953,006</u>	<u>5,414,600</u>	<u>4,020,980</u>

(ii) 可報告分部資產及負債的對賬

	截至 二零二五年 六月三十日止 六個月 人民幣千元	截至 二零二四年 六月三十日止 六個月 人民幣千元
收益		
可報告分部收益	2,518,239	2,551,072
分部間收益對銷	<u>(8,722)</u>	<u>(18,717)</u>
綜合收益	4 <u>2,509,517</u>	<u>2,532,355</u>

	截至 二零二五年 六月三十日止 六個月 附註 人民幣千元	截至 二零二四年 六月三十日止 六個月 人民幣千元
溢利		
可報告分部除稅前溢利	787,468	1,415,059
分部間溢利對銷	-	-
來自本集團外部客戶的		
可報告分部除稅前溢利	787,468	1,415,059
其他收入及損失，淨額	462	643
折舊及攤銷	(601)	(618)
融資成本	(206)	(68)
未分配總辦事處及企業開支	(37,186)	(12,940)
除稅前綜合溢利	<u>749,937</u>	<u>1,402,076</u>
	於二零二五年 六月 三十日 附註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資產		
可報告分部資產	14,094,853	12,581,175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 金融資產	16 207,404	334,409
遞延稅項資產	<u>86,708</u>	<u>75,142</u>
合併資產總額	<u>14,388,965</u>	<u>12,990,726</u>
負債		
可報告分部負債	5,414,600	4,020,980
應付所得稅	461,035	456,410
所得稅以外的應繳稅項	20 178,271	185,227
遞延稅項負債	<u>98,719</u>	<u>53,362</u>
合併負債總額	<u>6,152,625</u>	<u>4,715,979</u>

(iii) 地理資料

下表載列有關(i)本集團的外部客戶收益及(ii)本集團的非流動資產(不包括遞延稅項資產)的地理位置資料。客戶的地理位置按貨物或服務交付地點而定。非流動資產的地理位置按資產運作的實際位置或在管業務的位置而定。

	外部客戶收益		非流動資產	
	截至 二零二五年 六月三十日止 六個月 人民幣千元	截至 二零二四年 六月三十日止 六個月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二五年 六月 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中國	2,506,310	2,524,250	8,883,249	8,999,301
其他地區或國家	<u>3,207</u>	<u>8,105</u>	<u>836,820</u>	<u>647,589</u>
	<u>2,509,517</u>	<u>2,532,355</u>	<u>9,720,069</u>	<u>9,646,890</u>

4. 收益

本集團的主要業務為採掘及銷售煤炭產品。收益指供應予客戶的貨品或向客戶提供服務的銷售價值(扣除增值稅或任何貿易折扣)。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客戶合約收益		
銷售煤炭產品	2,330,318	2,508,114
物業管理服務	114,043	—
銷售物業	27,257	—
其他	<u>37,899</u>	<u>24,241</u>
	<u>2,509,517</u>	<u>2,532,355</u>

5. 其他收入及損失，淨額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政府補助	11,146	48,008
利息收入	7,119	28,267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減值虧損	(6,963)	–
處置一間附屬公司虧損	(10,350)	–
捐款	(4,082)	(6,790)
罰款	(34,744)	(5,599)
贖回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 金融資產的淨收益／(虧損)	6,095	(4,587)
其他	(942)	(537)
	<u>(32,721)</u>	<u>58,762</u>

6. 除稅前溢利

本集團的除稅前溢利乃經扣除以下項目後達致：

	附註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銷售成本：			
—儲運成本		624,883	575,264
—已售存貨成本		624,523	402,404
—物業管理服務成本		83,953	–
		<u>1,333,359</u>	<u>977,668</u>
員工成本：			
—薪金、工資、花紅及福利		335,120	233,049
—向界定供款計劃供款		15,949	11,162
—以權益結算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開支		12,297	–
		<u>363,366</u>	<u>244,211</u>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10	79,603	67,161
使用權資產折舊	11	3,819	3,218
無形資產攤銷	12	26,286	17,560

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已售存貨成本及物業管理服務成本包括與員工成本、折舊及攤銷相關的人民幣289,838,000元(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人民幣186,875,000元)，其已計入上文所披露的各項開支。

7. 融資成本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利息開支	21,354	26,468
折讓貼現	<u>15,975</u>	<u>17,409</u>
	<u>37,329</u>	<u>43,877</u>

8. 所得稅開支

於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中的所得稅開支主要組成部分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即期稅項—中國內地	206,369	318,132
遞延所得稅		
—撥回及產生暫時性差異	<u>(14,558)</u>	<u>(1,223)</u>
	<u>191,811</u>	<u>316,909</u>

- (a) 根據開曼群島及英屬處女群島的規則及法規，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即Blue Gems Worldwide Limited、Power Wisdom Strategic Limited、星耀企業有限公司、Kinetic Crest Limited、Kinetic Vista Limited、Seedlife Holding Limited及Porus Power Limited）均無須繳納開曼群島及英屬處女群島的任何所得稅。
- (b) 根據柬埔寨王國的法律及法規，Power Cigar Tobacco Co., Ltd.的應課稅收入須按稅率20%納稅。

- (c) 除內蒙古准格爾旗力量煤業有限公司(「**力量煤業**」)外，本集團就於中國內地運營之附屬公司的應課稅收入按稅率25%計提企業所得稅撥備，並就無須課稅或不可扣減所得稅之收入及開支項目作出調整。力量煤業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二十八日被評定為「西部大開發」合資格企業，因此於二零二三年至二零三零年享有優惠所得稅稅率15%。
- (d) 根據中國企業所得稅法，於中國內地設立的海外投資企業向海外投資者宣派的股息須徵收10%的預扣稅。該規定自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起生效，適用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後的盈利。倘滿足若干標準，則可應用較低的預扣稅率。因此，本集團須就於中國內地設立的附屬公司由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起產生的盈利所分派的股息承擔預扣稅。於二零二五年二月，本公司、Blue Gems Worldwide Limited及力量(亞洲)有限公司分別就二零二五曆年及隨後兩個曆年取得香港特別行政區居民身份證明。因此，在《內地和香港特別行政區關於對所得避免雙重徵稅和防止偷漏稅的安排》下，本集團於二零二五年至二零二七年須按5%的稅率繳納預扣稅。本集團就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按5%的稅率計提及繳納預扣稅。

9. 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

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每股基本盈利乃根據本公司股東應佔期內溢利人民幣561,586,000元及期內加權平均數8,406,832,000股計算。

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每股攤薄盈利乃根據本公司普通股股東應佔期內溢利人民幣561,586,000元及期內加權平均數8,437,146,000股(攤薄)計算。

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每股基本盈利乃根據本公司股東應佔期內溢利人民幣1,095,281,000元及期內加權平均數8,425,887,000股計算。

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並無潛在攤薄的普通股，故每股攤薄盈利與每股基本盈利相同。

10. 物業、廠房及設備

	附註	賬面值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		3,431,271
收購附屬公司	26	2,739
添置		189,205
折舊		(79,603)
匯兌調整		<u>(1,840)</u>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		<u><u>3,541,772</u></u>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正在申請其賬面值為人民幣647,289,000元（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672,885,000元）的若干物業的所有權證書。董事認為，儘管尚未取得相關物業的所有權證書，但本集團使用該等物業及於其中進行經營活動均不受影響。

11. 使用權資產

	賬面值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	186,832
添置	1,180
攤銷	(3,819)
匯兌調整	<u>(206)</u>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	<u><u>183,987</u></u>

12. 無形資產

	附註	賬面值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		3,200,749
收購附屬公司	26	268,296
攤銷		(26,286)
匯兌調整		(215)
		<u>3,442,544</u>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		<u><u>3,442,544</u></u>

13. 商譽

	附註	賬面值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		156,181
收購附屬公司	26	<u>188,375</u>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		<u>344,556</u>
成本		439,048
累計減值		<u>(94,492)</u>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		<u><u>344,556</u></u>

14. 建議收購預付款

		於二零二五年 六月 三十日 附註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進行中：			
—貴州力量能源有限公司(「貴州力量」)收購事項	(a)	1,080,256	1,080,256
—實地地產集團有限公司(「實地」)物業收購事項	(b)	253,734	311,484
於報告期間已完成：			
—Seedlife Holding Limited(「Seedlife」)收購事項		—	278,405
—秦皇島極富房地產開發有限公司(「秦皇島極富」) 收購事項		—	564,625
關聯方		1,333,990	2,234,770
第三方		2,000	2,000
		1,335,990	2,236,770

附註：

- (a)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二十四日，本集團與貴州力量(由張力先生擁有的實體)訂立收購協議，以收購其於六盤水昌霖房地產開發有限公司(「昌霖」)75%的股權，該公司將於重組完成後在貴州擁有一個煤礦的採礦權，總代價為人民幣1,100,000,000元。根據收購協議，本集團已分別於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二二年向貴州力量預付人民幣550,000,000元及人民幣530,256,000元。收購事項完成前，需達成若干條件。倘該等條件未能達成，則本集團有權要求貴州力量退還本集團根據收購協議實際已向其支付的任何款項(不計利息)。預付款的可收回性以貴州力量100%股權作保證。該項交易為本集團的關連及主要交易，須待獨立股東批准方可作實。

- (b) 於二零二二年四月二十九日及七月十二日，本集團與實地的附屬公司分別訂立物業購買協議及經修訂補充協議，包括青島實錄海洋大數據投資開發有限公司（「**青島實錄**」）、遵義實地房地產開發有限公司（「**遵義實地**」）、荊門實強房地產置業有限公司（「**荊門實強**」）、無錫實地房地產開發有限公司（「**無錫實地**」）、中山實地房地產開發有限公司（「**中山實地**」）及武漢平安中信置業有限公司（「**武漢平安**」）（統稱「**賣方**」，均由張量先生控制），以總代價人民幣809,480,000元收購若干物業。根據該等協議，本集團分別向廣州柴炬建築設計諮詢有限公司（「**廣州柴炬**」）及珠海市橫琴天實企業管理諮詢有限公司（「**珠海橫琴**」）預付人民幣670,000,000元及人民幣133,000,000元。該項交易為本集團的關連交易，已於二零二二年十月二十五日舉行的本公司股東特別大會上獲本公司獨立股東正式批准。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一日，本集團與賣方及太原和泰盛瑞置業有限公司（「**太原和泰**」，為無錫實地的附屬公司）訂立第二份補充協議（「**第二份補充協議**」），據此，(i)位於荊門、無錫及武漢的目標物業（「**終止物業**」）將不再售予本集團，及(ii)本集團與無錫實地訂立股份轉讓協議，以代價人民幣220,000,000元收購太原和泰100%股權（「**目標股份**」），該代價應與就向實地收購物業預付的款項抵銷及從中扣除。此外，鑑於目標股份已質押，以華融融德資產管理有限公司（「**華融融德**」）為受益人，作為用於太原和泰紫藤項目的債務（「**債務**」）擔保，本集團將成為清償與華融融德債務的義務人之一，成本不超過人民幣380,000,000元，以便華融融德解除對目標股份的質押。根據第二份補充協議，本集團於二零二三年代太原和泰向華融融德預付人民幣40,000,000元。

於二零二四年二月七日，本集團與賣方及太原和泰訂立第二份補充協議的補充協議，據此，(i)倘二零二四年九月三十日前未能完成收購事項，則本集團有權終止第二份補充協議；及(ii)倘太原和泰於完成目標股份轉讓後所欠的實際債務金額超過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一月三十日太原和泰估值中考慮的債務金額，則賣方須通過以下方式向本集團補償超出金額（「**超出債務金額**」）：(a)按等額基準將代價減少超出債務金額；及(b)向本集團提供總值不低於超出債務金額的額外物業。該項交易為本集團的關連交易，已於二零二四年三月十三日舉行的本公司股東特別大會上獲本公司獨立股東正式批准。根據第二份補充協議擬進行的太原和泰收購事項已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日交割，而太原和泰已成為本集團的全資附屬公司。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六日，本集團與青島實錄、遵義實地、中山實地、武漢平安及廣州恆逸設備安裝維護有限公司（「廣州恆逸」）訂立第三份補充協議（「第三份補充協議」），據此，(i)廣州恆逸向本集團轉讓六個商用物業單位（「目標物業」），總代價為人民幣45,000,000元；(ii)廣州恆逸就轉讓目標物業應付的銷售稅項人民幣4,184,000元已由本集團支付，並將從總代價人民幣45,000,000元中扣除，因此本集團就收購目標物業應付的淨代價為人民幣40,816,000元（「淨代價」）。淨代價應與就向實地收購物業預付的款項抵銷及從中扣除；(iii)11個商用物業單位（「二零二四年終止物業」）（分配代價人民幣40,890,000元）將不再轉讓予本集團；及(iv)賣方與本集團有關二零二四年終止物業的權利及義務予以終止，自第三份補充協議日期起生效。該交易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完成。

於二零二四年九月六日，本集團與青島實錄、遵義實地、中山實地（統稱「二零二四年經調整物業賣方」）、Seedland Smart Service Group Limited（「Seedland Smart Service」）及張量先生（統稱「Seedlife賣方」）訂立第四份補充協議，據此，(i)位於貴州省遵義市及廣東省中山市總建築面積約22,109.87平方米的商用物業（「二零二四年進一步終止物業」），其分配代價相等於人民幣230,700,000元，將不再出售予本集團；(ii)二零二四年經調整物業賣方與本集團之間有關二零二四年進一步終止物業的權利及義務自第四份補充協議日期起終止。

於二零二四年九月六日，本集團與Seedland Smart Service及Seedlife訂立購股協議，以收購Seedlife的100%股權。收購總代價為人民幣423,000,000元（「股權代價」）。股權代價按如下方式支付：(i)一筆為數25,000,000港元的保證金已根據意向書轉讓予張量先生（「意向書保證金」）；(ii)一筆最多人民幣25,000,000元的款項已於購股協議後30個營業日內支付予Seedland Smart Service（「進一步現金付款」）；(iii)人民幣77,230,000元與進一步現金付款之間的差額（「交割現金付款」）將於交割日期支付；(iv)一筆Seedlife賣方的應付稅項人民幣42,300,000元已自股權代價扣除；(v)一筆Seedlife賣方及其附屬公司（不包括Seedlife）應付Seedlife的應收賬款人民幣50,000,000元已予扣除；及(vi)餘額人民幣230,700,000元（可因溢利差額而作出下調）已抵銷現有待交付款項。該項交易為本集團的關連交易，已於二零二五年一月三日舉行的本公司股東特別大會上獲本公司獨立股東正式批准。該收購事項已於二零二五年一月十三日交割，而Seedlife已成為本集團的全資附屬公司。

於二零二四年十一月一日，本集團與青島實錄及中山實地（統稱「**二零二四年進一步經調整物業賣方**」）以及珠海實地訂立第五份補充協議，據此，(i)位於廣東省中山市總建築面積約3,440.90平方米的商用物業（「**二零二四年第三項終止物業**」）將不再出售予本集團；及(ii)二零二四年進一步經調整物業賣方與本集團之間於二零二二年物業購買協議（經補充協議、第二份補充協議、第三份補充協議及第四份補充協議修訂）項下有關二零二四年第三項終止物業的權利及義務自第五份補充協議日期起終止。

於二零二四年十一月一日，本集團與珠海實地房地產開發有限公司（「**珠海實地**」）訂立股份轉讓協議，以收購茂名晟大置業有限公司（「**茂名晟大**」）及茂名晟城置業有限公司（「**茂名晟城**」）各自的100%股權，總代價為人民幣70,000,000元。珠海實地就該收購事項應繳納的所得稅金額為人民幣12,250,000元，將由本集團支付，並已從總代價中扣除。因此，該收購事項的應付代價為人民幣57,750,000元（「**應付代價**」）。應付代價應以二零二四年第三項終止物業的已付金額全額抵銷。該項交易為本集團的關連交易，已於二零二五年一月三日舉行的本公司股東特別大會上獲本公司獨立股東正式批准。該收購事項已於二零二五年六月十三日交割，而茂名晟大及茂名晟城已成為本集團的全資附屬公司。

於二零二三年二月十七日，張量先生及King Lok Holdings Limited（當時由張量先生擁有100%權益，現時則由The Zhang Family Overseas Limited（由張量先生以財產授予人身份就其本身及家族成員的利益而設立的全權信託）持有100%權益的實體）同意質押彼等持有的5,307,450,000股本公司股份及從中取得的權益，作為貴州力量、張力先生及實地的附屬公司履行相關收購事項及貸款協議下合約義務的擔保。該項股份質押安排乃作為就收購昌霖、向實地收購物業作出的預付款及向貴州力量貸款的擔保。

董事已評估相關交易的進展情況及關聯方履行上述協議義務的能力，即使該等交易未能如期完成，交易對手方仍有經濟能力向本公司償還所欠款項。

15. 其他非流動資產

	二零二五年 六月 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向關聯方貸款	283,783	259,990
申請擴大煤礦產能許可證預付款	118,337	90,967
應收績效補償	84,673	84,734
設備預付款	38,721	44,632
長期遞延開支	12,916	6,774
其他	63,138	51,161
	<u>601,568</u>	<u>538,258</u>
其他非流動資產減值	-	(17,213)
	<u>601,568</u>	<u>521,045</u>
減：即期部分—向關聯方貸款	<u>(68,818)</u>	<u>(259,990)</u>
	<u><u>532,750</u></u>	<u><u>261,055</u></u>

16.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附註	二零二五年 六月 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信託理財投資	(a)	198,725	228,911
交易證券	(b)	8,679	105,498
		<u>207,404</u>	<u>334,409</u>

附註：

- (a)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二十五日，本集團與北方國際信託股份有限公司（「北方信託」）訂立認購協議，以認購一項金額為人民幣252,530,000元的信託理財投資，為期一年，可按要求贖回。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該項投資的公允價值為人民幣164,564,000元（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154,841,000元），因其於廣州富力地產股份有限公司（「富力地產」）於二零一八年發行的公司債券（年利率為6.58%）的投資的價格變動而錄得公允價值變動收益人民幣9,723,000元。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之後，該項信託理財投資的公允價值介乎人民幣150,000,000元至人民幣200,000,000元。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二十八日，本集團與北京國際信託有限公司（「北京信託」）訂立認購協議，以認購一項金額為人民幣151,500,000元的信託理財投資，為期十年，可按要求贖回。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該項投資的公允價值為人民幣34,161,000元（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74,070,000元），因其於富力地產於二零二零年發行的公司債券（年利率為6.30%）的投資的價格變動而錄得公允價值變動虧損人民幣39,909,000元。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之後，該項信託理財投資的公允價值介乎人民幣20,000,000元至人民幣50,000,000元。

- (b) 本集團持有的交易證券為於聯交所上市的股本證券。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交易證券的公允價值為人民幣8,679,000元（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105,498,000元），反映公允價值變動產生的累計虧損人民幣34,702,000元，主要歸因於股本證券的價格波動。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新增購入股本證券合共人民幣2,007,000元。同期，本集團出售部分其股本證券，按投資成本計算的賬面值為人民幣64,633,000元，並確認出售收益人民幣6,090,000元。

17. 存貨

	二零二五年 六月 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開發中物業	2,935,316	1,494,206
煤炭產品	140,634	126,486
煙草材料及產品	108,242	98,168
原材料、配件及化學品	83,999	55,607
其他	36,563	28,490
	<u>3,304,754</u>	1,802,957
減：存貨撇銷	<u>(81,397)</u>	<u>(86,622)</u>
	<u><u>3,223,357</u></u>	<u><u>1,716,335</u></u>

18.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

	二零二五年 六月 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收款	129,336	6,528
其他應收款		
—預付款及按金	159,423	93,931
—應收關聯方款項	223,205	74,426
—可抵扣的增值稅進項稅	93,294	17,308
—其他	18,152	8,246
	<u>623,410</u>	<u>200,439</u>
減：壞賬撥備	(67,607)	—
	<u><u>555,803</u></u>	<u><u>200,439</u></u>

於報告期末，按發票日期及扣除撥備計算的貿易應收款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二五年 六月 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一年內	78,176	6,528
一至兩年	26,987	—
兩至三年	14,832	—
三年以上	9,341	—
	<u>129,336</u>	<u>6,528</u>

貿易應收款一般自發票日期起計30至90日內到期。

壞賬撥備乃根據本集團過往信貸虧損經驗估計，並就於報告日期債務人的特定因素以及對當前及預測整體經濟狀況的評估作出調整。

19. 銀行存款及現金以及已抵押及受限制存款

	二零二五年 六月 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銀行存款及現金	394,507	629,937
已抵押存款	81,777	93,355
受限制存款	50,522	34,229
	<u>526,806</u>	<u>757,521</u>
減：		
—應付票據抵押存款	(81,777)	(93,355)
—受限制存款	(50,522)	(34,229)
	<u>394,507</u>	<u>629,937</u>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以人民幣計值的現金及銀行結餘為人民幣329,621,000元（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612,825,000元）。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銀行結餘中人民幣81,777,000元（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93,355,000元）已作為應付票據及銀行貸款的擔保資金。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銀行結餘中人民幣43,258,000元（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23,198,000元）已根據相關政府法規存入銀行作為礦山環境恢復擔保資金。

20.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

		二零二五年 六月 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附註		
所得稅以外的應繳稅款		178,271	185,227
應付建築款	(a)	996,389	812,692
應付票據		95,124	106,661
應付收購款		149,046	69,282
應付股息		231,763	–
應付關聯方款項		293,683	11,000
其他應付款及應計費用	(b)	530,362	337,485
		<u>2,474,638</u>	<u>1,522,347</u>

附註：

(a) 應付建築款不計息。

於報告期末，按發票日期計算的應付建築款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二五年 六月 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一年內	553,477	737,295
一至兩年	377,142	58,900
兩年以上	65,770	16,497
	<u>996,389</u>	<u>812,692</u>

(b) 其他應付款及應計費用為不計息，預期將於一年內結清或按的要求償還。

21. 銀行貸款及其他借款

附註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實際利率 (%)	到期日	人民幣千元	實際利率 (%)	到期日	人民幣千元	
即期							
銀行貸款—有抵押	-	-	-	5.51%	二零二五年	155,070	
於一年內到期的長期銀行貸款—有抵押	(a)	5.00%	二零二五年	150,000	5.00%	二零二五年	150,000
於一年內到期的長期銀行貸款—有抵押	-	-	-	5.00%	二零二五年	100,000	
於一年內到期的長期銀行貸款—有抵押	(b)	5.50%	二零二六年	97,250	5.50%	二零二五年	30,650
於一年內到期的長期銀行貸款—有抵押	(c)	4.90%	二零二六年	115,000	4.90%	二零二五年	100,000
於一年內到期的長期銀行貸款—有抵押	(d)	5.80%	二零二五年	10,000	-	-	-
於一年內到期的長期借款—有抵押	(e)	6.50%	二零二五年	71,540	-	-	-
			443,790			535,720	
非即期							
長期銀行貸款—有抵押	-	-	-	5.50%	二零二六年	67,600	
長期銀行貸款—有抵押	(c)	4.90%	二零二七年	210,000	4.90%	二零二六年	275,000
長期銀行貸款—有抵押	(d)	5.80%	二零二七年	180,000	-	-	-
			390,000			342,600	
			833,790			878,320	

附註：

- (a)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銀行貸款人民幣150,000,000元以力量煤業所持大飯鋪煤礦的採礦權作抵押，將於二零二五年七月到期。
- (b)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銀行貸款人民幣97,250,000元由力量煤業作擔保，其中銀行貸款人民幣30,650,000元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到期，其餘銀行貸款人民幣66,600,000元將於二零二六年二月到期。
- (c)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銀行貸款人民幣325,000,000元以力量煤業所持大飯鋪煤礦的採礦權作抵押，其中銀行貸款人民幣115,000,000元於二零二六年六月到期，其餘銀行貸款人民幣210,000,000元將於二零二七年六月到期。
- (d)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銀行貸款人民幣190,000,000元以寧夏力量礦業有限公司（「寧夏力量」）所持有的採礦權作抵押，其中銀行貸款人民幣10,000,000元於二零二五年十一月到期，其餘銀行貸款人民幣180,000,000元將於二零二七年二月到期。
- (e)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借款人民幣71,540,000元由實地及張量先生作擔保，並以土地權以及茂名晟城及茂名晟大的100%股權作抵押，且將於二零二五年十月到期。

22. 租賃負債

租賃負債的償還情況如下：

	二零二五年 六月 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一年內	27,170	20,363
超過一年但兩年內	30,528	29,363
超過兩年但五年內	9,288	25,977
超過五年	1,853	1,853
	<u>68,839</u>	<u>77,556</u>

23. 長期負債

	二零二五年 六月 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有關採礦權的應付款現值	568,064	554,197
有關拆遷的應付補償現值	308,761	307,578
	876,825	861,775
減：貿易及其他應付款的即期部分	19 (83,819)	(82,361)
	<u>793,006</u>	<u>779,414</u>

24. 股本

	二零二五年 六月 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已發行及繳足：8,430,000,000股 每股面值0.001美元的普通股	<u>54,293</u>	<u>54,293</u>

期內本公司股本概無變動。本公司的法定股本為500,000,000美元，包括500,000,000,000股每股面值0.001美元的股份。

25. 中期股息

董事會議決宣派中期股息每股5.0港仙（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每股4.0港仙）。中期股息總額將為421,500,000港元（相等於人民幣384,387,000元）（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337,200,000港元（相等於人民幣307,756,000元））。已宣派的中期股息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尚未確認為負債。

26. 收購附屬公司

(a) 收購Seedlife

於二零二四年九月六日，本集團與Seedland Smart Service及Seedlife訂立購股協議，以收購Seedlife的100%股權。收購總代價為人民幣423,000,000元。於二零二五年一月十三日完成該項收購後，本集團控制Seedlife的100%股權。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應付餘下代價人民幣68,568,000元。

Seedlife為根據英屬處女群島法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主要透過其附屬公司於中國從事物業管理服務。

於收購日期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期間，收購Seedlife為本集團貢獻綜合收益人民幣114,042,000元及綜合淨溢利人民幣10,755,000元。

	收購日期 人民幣千元
總代價	423,000
減：可識別淨資產總值的公允價值	<u>(234,625)</u>
商譽	<u>188,375</u>
總代價	423,000
減：被收購方的銀行存款及現金	(14,146)
以前年度建議收購預付款	(278,405)
收購事項的應付款	(68,568)
自代價扣除的應收賬款	<u>(50,000)</u>
收購Seedlife所產生的現金流出淨額	<u><u>11,881</u></u>

因該項收購產生的商譽歸因於收購上述附屬公司股權後的預計未來利益。預期已確認的商譽概不可出於稅務目的而扣減。

收購Seedlife所產生的資產及負債如下：

	於收購日期的 公允價值 人民幣千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	2,737
無形資產	268,296
遞延稅項資產	15,165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	272,025
銀行存款及現金	14,146
已抵押及受限制存款	798
其他非流動資產	1,322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	(233,293)
合約負債	(39,592)
遞延稅項負債	(66,979)
	<hr/>
可識別淨資產總值	234,625

該項收購所收購的可識別資產及負債的公允價值乃根據外部估值師所進行的獨立估值釐定，對無形資產採用貼現現金流量法，而對所有其他資產及負債則採用成本法。

(b) 收購秦皇島極富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六日，本集團與海南航孝房地產開發有限公司（「海南航孝」）、富力地產、北京富力城房地產開發有限公司（「北京富力城」）、北京富力天創廣告有限公司（「北京富力天創」）及秦皇島極富訂立收購框架協議（「收購框架協議」），以收購秦皇島極富的100%股權。富力地產同意向本集團轉讓而本集團同意受讓富力地產持有的秦皇島極富總額為人民幣617,394,000元的債權（「債權」），代價為人民幣564,625,000元（「債權轉讓」）；海南航孝同意向富力地產轉讓而富力地產同意受讓海南航孝欠付本集團為數人民幣564,625,000元的債務（即本集團根據物業購買框架協議支付的金額）（「債務轉讓」）；及海南航孝及本集團同意終止物業購買框架協議。本集團就債權轉讓應付的代價應與富力地產根據債務轉讓應付的相等金額全數抵銷。於該項收購完成後，本集團控制秦皇島極富的100%股權。

秦皇島極富為一間於中國成立的有限公司。其主要從事房地產開發及銷售業務。

秦皇島極富的可識別資產主要為本集團有意收購以供出售的在建物業。截至本公告日期，該項收購已經完成。

於收購日期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期間，收購秦皇島極富尚未貢獻綜合收益，惟已導致綜合淨虧損人民幣28,471,000元。

收購秦皇島極富所產生的資產及負債如下：

	收購日期 人民幣千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	2
存貨	1,036,959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	57,680
已抵押及受限制存款	607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	(205,542)
合約負債	<u>(325,081)</u>
可識別淨資產總值	<u>564,625</u>
減：建議收購預付款	<u>(564,625)</u>
收購秦皇島極富並無產生任何現金流出	<u><u>-</u></u>

(c) 收購茂名晟大及茂名晟城

誠如附註14(b)所披露，於二零二四年十一月一日，本集團與賣方、茂名晟大及茂名晟城訂立第五份補充協議，以收購茂名晟大及茂名晟城的100%股權。該項收購的總代價為人民幣70,000,000元。於該項收購完成後，本集團控制茂名晟大及茂名晟城的100%股權。

茂名晟大及茂名晟城均為於中國成立的有限公司，主要從事房地產開發及銷售業務。

茂名晟大及茂名晟城的可識別資產主要為本集團有意收購以供出售的在建物業。該項收購已於二零二五年六月十三日完成。

於收購日期，收購茂名晟大及茂名晟城所產生的資產及負債如下：

	茂名晟大 人民幣千元	茂名晟城 人民幣千元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	21,479	1,080
銀行存款及現金	22,858	-
存貨	293,758	102,209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	(252,133)	(21,594)
合約負債	(26,117)	-
銀行貸款及其他借款	<u>(14,540)</u>	<u>(57,000)</u>
可識別淨資產總值	45,305	24,695
所合併可識別淨資產總值		<u>70,000</u>
所收購可識別淨資產的總代價		70,000
減：被收購方的銀行存款及現金		(22,858)
建議收購預付款		(57,750)
應付收購款		(12,250)
加：於收購日期前有關其他借款的付款		<u>55,000</u>
收購茂名晟大及茂名晟城所產生的現金流出淨額		<u><u>32,142</u></u>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概覽

市場回顧

二零二五年上半年，國際地緣政治博弈加劇，全球貿易保護主義再度升溫，世界經濟增長動能減弱。面對外部需求收縮、不確定性上升的複雜局面，中國政府統籌國內經濟工作和國際經貿鬥爭，有效實施更加積極有效的宏觀政策，國民經濟頂住壓力、迎難而上，經濟運行總體平穩。根據中國國家統計局數據，二零二五年上半年中國國內生產總值約為人民幣66.1萬億元，按不變價格計算，同比增長5.3%；全國規模以上工業企業實現營業收入約人民幣66.8萬億元，同比增長2.5%；全國規模以上工業企業實現利潤總額約人民幣34,365.0億元，同比下降1.8%。

二零二五年上半年，國內煤炭市場延續「供應高位、需求偏弱、庫存充裕」的格局。供給端，國內煤炭產能持續釋放，二季度以來進口煤價格優勢減弱，進口量由增轉降。根據中國國家統計局數據，二零二五年上半年，中國規模以上工業原煤產量約為24.0億噸，同比增長5.4%；根據中國海關總署數據，同期中國進口煤炭約2.2億噸，同比下降11.1%。需求端，下游港口、電廠庫存長期高位運行，消費增長乏力，火力發電需求偏弱。受房地產市場低迷影響，建材產品需求亦偏弱。根據中國國家統計局數據，二零二五年上半年，全國規模以上火力發電量約為2.9萬億千瓦時，同比下降2.4%；全國規模以上生鐵產量4.3億噸，同比下降0.8%；全國規模以上粗鋼產量5.1億噸，同比下降3.0%。

二零二五年上半年，國內煤價整體呈「單邊下行、跌幅擴大」的走勢特徵，煤價中樞整體下移，創近五年新低。受煤價下降拖累，煤炭行業收入利潤雙降，虧損顯著擴大。根據中國國家統計局數據，二零二五年上半年全國規模以上煤炭開採和洗選業企業實現主營業務收入約人民幣12,424.7億元，同比下降21.0%；實現利潤總額約人民幣1,491.6億元，按可比口徑計算，同比下降53.0%。

總括而言，二零二五年上半年，國內煤炭市場延續供給寬鬆的局面，煤炭價格持續探底，煤炭行業經營壓力加大。

業務回顧

主營煤炭業務

作為一家中國領先的綜合煤炭企業，本集團主要擁有、開發及經營位於內蒙古的大飯鋪煤礦、位於寧夏的永安煤礦及韋一煤礦，業務貫通整個煤炭產業鏈，覆蓋煤生產、洗選、裝載、運輸及貿易。同時，本集團正在透過認購MC Mining Limited（「MC Mining」）（一間根據澳洲法律註冊成立的公司，其證券於澳洲證券交易所及約翰內斯堡證券交易所上市）合共51%新股份（按擴大基準）來拓展海外業務，重點開發（其中包括）位於南非的馬卡多煤礦項目。

二零二五年上半年，本集團持續利用低硫、高灰熔點的大飯鋪煤礦高質量動力煤產品「力量2」，靈活運用港口平倉、場地交貨、坑口銷售等多元購銷模式，進一步提升了本集團煤炭產品在下游客戶群體中的市場覆蓋，持續鞏固並拓展市場份額。二零二五年上半年，本集團5,000大卡低硫環保動力煤產品銷售量較去年同期增長14.16%，品牌影響力持續擴大。與此同時，寧夏永安煤礦初期煉焦煤產品「力量肥煤」上線，具有灰分低、粘結性強、結焦性好等特點，已收到下游客戶的好評。

二零二五年上半年，市場煤價重心承壓回調。本集團採用競價的銷售模式，力爭在市場低迷的環境下鎖定較高的價格。本集團上半年平均銷售價格做到了高於市場水平。二零二五年上半年，本集團5,000大卡低硫環保動力煤的每噸平均售價約為人民幣604.6元，同比下降約21.5%；寧夏焦煤的每噸平均售價約為人民幣850.5元。受煤價下調影響，本集團煤炭主營業務收益較去年同期下降7.1%至約人民幣2,330.3百萬元，佔本集團總收益的92.9%。

二零二五年上半年，本集團繼續在各個經營環節推進精細化管理戰略，致力控制各項管理費用及成本，有效緩衝了銷售價格下降對盈利的衝擊。二零二五年上半年，本集團錄得毛利約人民幣1,176.2百萬元，毛利率約為46.9%；淨利潤約人民幣558.1百萬元，淨利率約為22.2%。本集團各項盈利指標在行業中處於領先水平，保持了高質量發展的韌性。

本集團始終將安全生產放在第一位。本集團編製及持續更新安全生產管理相關制度，定期組織煤礦安全委員會會議及開展安全生產教育培訓，並定期對安全隱患進行排查與整改，有效控制煤礦安全風險。

本集團堅守綠色及可持續發展理念。二零一九年，大飯鋪煤礦獲納入國家級綠色礦山名錄，並連年保持至今。力量煤業被評為「准格爾旗二零二三年度綠色礦山建設先進企業」、「鄂爾多斯市綠色礦山建設先進企業」，充分體現了本集團在礦業可持續發展方面的綜合實力。

寧夏煤礦業務方面，永安煤礦已於二零二四年十一月八日進入礦井聯合試運轉階段，計劃於二零二六年達至滿產，礦井設計年產能為120萬噸。同位於寧夏的韋一煤礦仍在建設階段，計劃於二零二六年上半年進行礦井聯合試運轉，二零二七年達至滿產，礦井設計年產能為90萬噸。永安煤礦配套一間年處理能力為240萬噸的大型煉焦煤選煤廠，以配合寧夏永安及韋一煤礦的生產運營。經過洗選後的精煤為優質的煉焦煤，可作為焦化用煤、煉焦配煤、動力用煤、液化用煤等，為焦化、鋼鐵等企業客戶等提供優質產品。這一從單一動力煤領域到全煤種生產的突破，不僅豐富了本集團的產品線，更強化了本集團在煤炭市場的綜合競爭力，為本公司未來的持續增長奠定了堅實基礎。

南非煤礦業務方面，本集團於二零二四年八月宣佈以增資擴股的方式認購MC Mining 51%的股份，分期認購正在進行中，截至目前本集團累計持有MC Mining 35.7%的股份。據此，本集團將能夠參與開發及經營位於南非的四個煤礦項目，資源優質稟賦。其中，馬卡多露天煤礦項目煤炭資源量約7.58億噸，可採儲量約2.96億噸，煤種為硬焦煤及動力煤。在本集團的參與下，馬卡多項目的採礦工程及選煤廠建設工程已於二零二四年十一月全面啟動，預期將於二零二五年底開始生產及運營。該項目是本集團在海外佈局的重要里程碑，有望成為本集團未來業績增長的主要動力之一。

附屬業務

近年來，本集團在鞏固煤炭主營業務核心優勢的基礎上，開拓了農牧業、房地產、物業管理服務、雪茄煙草等具潛力的附屬業務，期望為股東挖掘更多的利潤增長機會。

農牧業方面，本集團將發展綠色礦山、土地複墾和現代農牧業相結合，成功建立集農產品種植、牲畜養殖為一體的生態產業鏈。本集團已在內蒙古大飯鋪煤礦複墾區建成1,500畝果園、年產200噸的酒莊。另外，本集團已於二零二二年建成廣太昌原種豬場，並從法國引入650頭法系原種豬。一期項目計劃建設一個養殖小區，含一個擴繁場及兩個育肥場，其中李家塔育肥場已於二零二三年八月接豬投產；鏵尖村前壕擴繁場已於二零二四年五月建成投產；烏蘭不浪育肥場將於二零二六年年底完工並投產。第一養殖小區預計於二零二七年上市20萬頭各類豬只。

房地產業務方面，本集團近年來收購了位於烏海、太原、廣州、秦皇島及茂名的優質房地產項目，包含住宅、別墅、寫字樓、公寓及商鋪。在全力推進銷售的同時，本集團亦密切監督在建項目的施工進度，確保各項在建項目按計劃有序推進及交付。其中，太原力量盈通廣場已於二零二五年上半年全部建設完成，銷售情況超預期。

此外，本集團於二零二五年一月完成收購Seedlife 100%股權，開始通過其境內全資附屬公司經營物業管理服務業務，服務網絡遍及全國31座城市，在管面積近1,000萬平方米，可有效與本集團房地產項目協同合作，提升整體經營管理效率。同時，物業管理服務業務已為本集團增添了新的利潤增長點。

雪茄煙草業務方面，本集團經營位於柬埔寨的雪茄及煙草生產運營及銷售業務。

未來展望

展望二零二五年下半年，國際貿易爭端、地緣政治緊張局勢帶來的經濟下行風險持續存在。國際貨幣基金組織在二零二五年七月發佈的《世界經濟展望報告》中預計，二零二五年全年全球經濟增速預計為3.0%，世界經濟復甦進程緩慢。二零二五年下半年，中國政府將堅持穩中求進的總基調，進一步做強國內大循環，以高質量發展應對國際環境的不確定性，推動國內經濟平穩健康發展。

煤炭市場方面，預計二零二五年下半年國內煤炭供需關係將有所改善，煤價有望震盪向上走好。七月，國家能源局發佈關於煤炭查超產的政策，預計未來隨着政策逐步落地，同時隨着煤礦安全監管力度的加強，將約束供給端產量逐步收緊。需求方面，隨着國家穩增長政策顯效，消費市場有望保持較好的恢復勢頭，疊加迎峰度夏及冬季供暖雙輪驅動，拉動煤炭需求改善，進一步支撐煤價回升。

展望二零二五年下半年，本集團將繼續貫徹安全、效益、綠色環保並重的礦山發展理念，依託內蒙大飯鋪煤礦、寧夏永安及韋一煤礦的優質資源，充分發揮產品優勢和運力優勢，運用靈活的購銷模式，持續深耕煤炭全產業鏈經營。

本集團將繼續秉持高質量發展的原則，在穩健發展主營煤炭業務的基礎上，拓展多元化附屬業務，增進整體經營效益，以優秀的業績回饋股東。

財務回顧

收益

本集團的收益由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約人民幣2,532.4百萬元略微減少至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約人民幣2,509.5百萬元，減少0.9%。

來自採煤分部的收益由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約人民幣2,508.1百萬元減少約7.1%至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約人民幣2,330.3百萬元，主要由於煤炭市場下行，導致本集團煤炭產品售價下跌所致。

來自其他分部的收益由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約人民幣24.2百萬元大幅增加639.2%至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約人民幣179.2百萬元。該增長主要由於房地產開發業務交付完成物業，以及物業管理服務業務所產生的收益，而於去年同期本集團並無經營該等業務。

本集團的收益減少主要由於煤炭價格下跌及市場持續波動，部分被其他分部收益增長所抵銷。

銷售成本

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產生銷售成本約人民幣1,333.4百萬元，相比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的銷售成本約為人民幣977.7百萬元，增加36.4%。本集團的銷售成本上升主要是由於位於寧夏回族自治區的永安煤礦聯合試運轉導致營運成本增加。本集團的銷售成本主要包括運輸成本、煤礦工人薪金、輔助物料成本、燃料及電力、折舊、攤銷及採礦業務附加費。

毛利及毛利率

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錄得毛利約人民幣1,176.2百萬元及毛利率46.9%，而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毛利約為人民幣1,554.7百萬元及毛利率為61.4%。

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毛利率下跌主要是由於煤炭價格下跌及寧夏回族自治區永安煤礦營運成本增加的綜合影響所致。

其他收入及損失，淨額

本集團其他收入及損失的淨額由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淨收入約人民幣58.8百萬元變為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淨損失約人民幣32.7百萬元，主要是由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政府補助減少、利息收入減少。

截至二零二五年及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的其他收入及損失淨額主要包括政府補助、處置非流動資產的收益或損失淨額、利息收入、捐贈及處置金融資產所變現的虧損。

銷售開支

本集團的銷售開支由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約人民幣20.7百萬元減少至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約人民幣16.3百萬元，減少21.2%。

本集團的銷售開支減少主要是由於市場營銷相關開支減少。本集團的銷售開支主要包括銷售員工薪金及市場營銷相關開支。

行政開支

本集團的行政開支由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約人民幣174.4百萬元增加至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約人民幣281.5百萬元，增加61.4%。

本集團的行政開支增加主要是由於報告期內新開發分部（即房地產開發、物業管理服務）導致更高的員工成本。本集團的行政開支主要包括行政、財務和人力資源部門的薪金及相關人員開支、諮詢費及其他附帶行政開支。

融資成本

本集團的融資成本由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約人民幣43.9百萬元減少至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約人民幣37.3百萬元，減少14.9%。

本集團的融資成本減少主要是由於期內計息負債平均餘額減少及折讓貼現費用減少所致。

所得稅開支

於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中的所得稅開支主要組成部分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五年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即期稅項—中國內地	206,369	318,132
遞延所得稅		
撥回及產生暫時性差異	(14,558)	(1,223)
期內稅項開支總額	<u>191,811</u>	<u>316,909</u>

- (a) **開曼群島及英屬處女群島**：根據當地法規，本公司及其於開曼群島及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附屬公司均獲豁免繳納所得稅。
- (b) **柬埔寨**：Power Cigar Tobacco Co., Ltd.的應課稅溢利須按20%稅率繳納企業所得稅。
- (c) **中國內地**：大部分附屬公司均按25%稅率繳納標準企業所得稅，並就不可扣稅或毋須課稅的項目作出調整。然而，力量煤業符合「西部大開發」的資格，可於二零二三年至二零三零年享有15%的較低稅率。
- (d) **股息預扣稅**：根據中國稅法，就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後產生的盈利支付予境外投資者的股息適用10%預扣稅。若符合特定條件，則可應用較低稅率。於二零二五年二月，本公司及相關附屬公司取得香港特別行政區居民身份，根據內地與香港稅務協定，可享有5%的較低預扣稅率。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應用及繳付此較低稅率。

期內溢利

基於上述原因，本集團錄得的綜合除稅後溢利由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約人民幣1,085.2百萬元減少至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約人民幣558.1百萬元，減少48.6%。淨利潤率由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42.9%下跌至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22.2%。

中期股息

董事會議決向於二零二五年九月八日(星期一)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的本公司股東宣派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中期股息每股5.0港仙(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每股4.0港仙)。將根據下列時間表以現金分為四階段支付中期股息：

日期	金額
於二零二五年十一月十日或之前	每股1.5港仙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十九日或之前	每股1.5港仙
於二零二六年一月三十日或之前	每股1.0港仙
於二零二六年二月二十七日或之前	每股1.0港仙

中期股息總額將為421,500,000港元(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337,200,000港元)。

就中期股息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本公司將於二零二五年九月四日(星期四)至二零二五年九月八日(星期一)(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期間將不會辦理股份過戶登記，以釐定股東獲派中期股息的資格。為符合資格獲派中期股息，所有股份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必須於二零二五年九月三日(星期三)下午4時30分或之前送達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至1716號舖)以辦理登記手續。

其他財務資料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的銀行存款及現金主要用於發展本集團的大飯鋪煤礦及其他業務項目以及建議收購事項、償還本集團的債務及撥付本集團的營運資金。本集團主要透過計息銀行貸款及其他借款以及經營活動所得現金的組合方式滿足其資金需求。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淨債務比率為5.1%，而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淨債務比率為2.9%。此比率乃按淨負債除以資本加淨負債計算。淨負債按總借款減銀行存款及現金計算。資本相等於權益總額。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銀行存款及現金約為人民幣394.5百萬元，乃人民幣、港元及其營運中所用的其他貨幣計值。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流動負債淨額約為人民幣187.4百萬元，且誠如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附註14所披露已進行數項收購，作出預付款約人民幣1,336.0百萬元。董事估計將會就上述收購有關的未付餘額及其他額外資本開支將約為人民幣779.5百萬元。本集團需要向銀行或其他金融機構尋求融資，以為收購事項及未來資本開支提供資金。鑑於我們目前的流動資金狀況及預測經營所得的現金流入，董事認為，本集團將謹慎監控其流動性狀況，並假設本集團能夠從未來經營活動中產生足夠的現金流入，且在有需要時能夠向銀行或其他金融機構獲得借款，使得本集團至少有能力償還其在未來十二個月內到期的負債。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已抵押銀行貸款及其他借款如下：

	二零二五年 六月 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即期	443,790	535,720
非即期	<u>390,000</u>	<u>342,600</u>
	<u>833,790</u>	<u>878,320</u>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有若干銀行貸款以採礦權、土地使用權作抵押或由力量煤業作擔保，貸款到期日介乎二零二五年七月至二零二七年六月。本集團持續審慎管理其融資安排，並密切監控其義務以確保持續遵守貸款條款。

資本開支及承擔

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產生資本開支約人民幣189.2百萬元，主要用於收購、購買機器及設備以及建設永安煤礦、韋一煤礦和其他項目。該等資本開支由計息銀行貸款及內部資源組合撥付。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資本承擔約為人民幣779.5百萬元，主要用於收購、購買機器及設備以及建設永安煤礦、韋一煤礦和其他項目。該等資本開支將由計息銀行貸款及內部資源組合撥付。

根據本集團未來幾年的生產計劃，地下採掘活動將進入目前由多個本地住戶佔用的農業用地範圍。因此，本集團管理層一直與受影響的住戶聯絡，商討搬遷安排並提供金錢補償。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已就此估算未來賠償責任，付款條款仍在磋商中。

重大收購

認購MC Mining的股份

於二零二四年八月二十六日，本集團與MC Mining訂立股份認購協議，據此本集團已有條件同意分期按總代價90,000,000美元認購MC Mining合共51%新股份（按擴大基準）。於本公告日期，本集團持有MC Mining合共35.7%的股份。

MC Mining主要透過其附屬公司於南非從事煉鋼用煤及動力煤勘探、開發及開採業務。於完成認購股份後，MC Mining將成為本集團的間接非全資附屬公司，而其財務業績將於本集團綜合入賬。整合本集團及MC Mining各自的管理專長及資產將標誌著本公司拓展全球版圖的策略中的重大里程碑。

秦皇島極富收購事項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六日，本集團與海南航孝及其他賣方訂立收購框架協議。根據收購框架協議，本集團已有條件同意以零代價收購秦皇島極富100%股權。本集團就富力地產對秦皇島極富持有的債權人民幣617,394,475元而應付的代價人民幣564,625,000元已由本集團根據於二零二二年五月三十日簽署的物業購買框架協議預付予海南航孝的款項人民幣564,625,000元悉數抵銷。

於本公告日期，收購秦皇島極富已完成。秦皇島極富正在開發及建設位於河北省秦皇島的力量灣別墅項目。

Seedlife收購事項

於二零二四年九月六日，本集團與Seedland Smart Service及Seedlife訂立購股協議，按總代價人民幣423,000,000元收購Seedlife的100%股權。經扣除合共人民幣100,000,000元的現金付款後，總代價中代表賣方已付稅項人民幣42,300,000元以及賣方及其附屬公司應付Seedlife的應收賬款人民幣50,000,000元，餘額人民幣230,700,000元將於二零二二年實地附屬公司及力量(秦皇島)能源集團有限公司訂立的物業買賣協議項下的預付款(「實地預付款」)中的同等金額所抵銷。

Seedlife主要透過其於中國的附屬公司從事物業管理服務。於該項收購在二零二五年一月十三日完成後，其令本集團能夠建立額外收入來源，進一步提升本集團的財務表現。

茂名晟大及茂名晟城收購事項

於二零二四年十一月一日，本集團與實地附屬公司、茂名晟大及茂名晟城訂立第五份補充協議，以總代價人民幣70,000,000元收購茂名晟大及茂名晟城各自之100%股權。自總代價扣除賣方應付所得稅後，餘額人民幣57,750,000元已悉數與實地預付款的同等金額抵銷。

收購事項於二零二五年六月十三日完成。茂名晟大及茂名晟城現時在開發及建設位於廣東茂名的力量桃園(前稱常春藤)住宅項目。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並無其他對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的重大投資，且概無進行任何有關附屬公司的其他重大收購或出售。本集團為上述收購及資本開支提供資金的能力很大程度上取決於其未來經營現金流入及其通過銀行貸款融資的能力，此可能會受到政府宏觀調控政策及煤炭市場價格波動的影響。本集團將審慎監控其流動資金狀況。

報告期後事項

董事會概不知悉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後及直至本公告日期發生須予披露的任何重大事項。

財務風險管理

(a) 利率風險

本集團所面對的市場利率變動風險主要與本集團按浮動利率計息的銀行存款及短期債務責任有關。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持有按浮動利率計息的短期債務責任，並無面臨重大利率風險。

(b) 外幣風險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並無面臨重大外幣風險，原因是其交易及結餘主要以其各自的功能貨幣計值。

(c) 流動資金風險

流動資金風險乃本集團在履行與金融負債相關的責任時遇到困難的風險。本集團利用現金流量預測及其他相關資料，以監察其流動資金需求及確保本集團有足夠現金支持其業務及營運活動。

人力資源及薪酬政策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於中國內地、香港、南非及柬埔寨僱用合共3,422名全職僱員。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員工成本總額（包括董事薪酬）約為人民幣363.4百萬元。

本集團的薪酬政策乃根據僱員的表現及經驗而制訂，並符合中國內地、香港、南非及柬埔寨的薪金趨勢。其他僱員福利包括與表現掛鉤的花紅、保險及醫療保障、購股權以及股份獎勵。於二零二二年十一月二十九日，本公司採納一項由本公司現有股份撥付的二零二二年股份獎勵計劃，為僱員提供獲得本公司股權的機會。於二零二三年五月二十二日，本公司亦採納二零二三年購股權計劃及二零二三年股份獎勵計劃（僅允許授予涉及本公司新股份的權利及獎勵）。於二零二五年一月六日，本集團已根據二零二三年股份獎勵計劃向董事及僱員參與者授出263,500,000股獎勵股份。本集團亦為僱員提供合適的培訓計劃，以確保僱員的持續培訓及發展。

其他資料

企業管治

企業管治守則

本公司相信良好的企業管治對本公司股東極為重要，董事會強調優質的董事會、穩健的內部監控及有效的問責，致力為本公司全體股東維持高標準的企業管治常規。

董事會認為，本公司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已遵守上市規則附錄C1第二部分所載的《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

董事及相關僱員的證券交易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C3所載的《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本身的董事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

經本公司作出特定查詢後，全體董事確認，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彼等已完全遵守標準守則及本公司的行為守則所載的規定標準。

可能擁有本集團內幕消息的相關僱員亦須遵守條款不寬鬆於標準守則所載的規定標準的書面指引。每名相關僱員已獲發一份書面指引。

本公司並無注意到相關僱員未有遵守此等指引的情況。

根據二零二三年股份獎勵計劃授出股份獎勵

於二零二五年一月六日，本公司根據二零二三年股份獎勵計劃向僱員參與者授出合共263,500,000股獎勵股份，佔本公告日期已發行股份總數約3.13%。當中，15,000,000股獎勵股份授予執行董事具文忠先生（主席）、李波先生（行政總裁）及紀坤朋先生，彼等各自獲授5,000,000股獎勵股份。餘下248,500,000股獎勵股份則授予身為本集團僱員但並非本公司董事、最高行政人員或主要股東或彼等各自的聯繫人（定義見上市規則）的僱員參與者。根據上市規則第17.04(1)條，向董事承授人授出獎勵股份已獲獨立非執行董事批准。授予所有僱員參與者的所有獎勵將於二零二八年一月六日一次性歸屬。該等獎勵在無績效目標的情況下授出，當中已考慮承授人的過往貢獻及符合二零二三年股份獎勵計劃目標。獎勵亦須根據本公司政策受回撥條文規限。授出獎勵將以計劃授權限額項下發行新股份之方式結算。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由兩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劉佩蓮女士及陳量暖先生）及一名非執行董事（即張琳女士）組成。審核委員會的主席為劉佩蓮女士，彼擁有會計或相關財務管理專長的適當專業資格。審核委員會的主要職責包括審閱及監督本集團的財務報告過程及內部監控系統。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中期業績。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及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任何本公司上市證券。

刊載中期業績及中期報告

中期業績公告於聯交所網站(<http://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http://www.kineticme.com>)刊載。二零二五年的中期報告將適時寄發予本公司股東，並於聯交所及本公司各自的網站刊載。

承董事會命
力量發展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具文忠

香港，二零二五年八月二十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由七名董事組成，其中包括三名執行董事具文忠先生（主席）、李波先生（行政總裁）及紀坤朋先生；一名非執行董事張琳女士；以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劉佩蓮女士、陳量暖先生及薛慧女士。